

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正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」。(提前六10)。亞干因貪財死得很慘，死得極羞恥，(書七1、24)。基哈西貪財惹來一身大麻瘋極其可怕，(王下五27)。信徒若認定受託的人生，一切所有，無論多少都是主所託付，我必忠於主所託付不必擔心。我的十份之一雖不多，都是我當納的十份之一，是十獻其一，以後加上十份納一之外的樂捐、愛心捐，可表示我們忠心的程度，凡事尊主為大，享受「受託」無憂慮的人生。

六、一個蒙福的例子

十九世紀初有一位由美國派到土耳其去宣教的名人威齡古列牧師(CRUS HALLIN)，他在國外工場開學校開教會非常成功，是一位當代的發明家、政治家、宣教師，為何他在當代那麼蒙主使用呢？因他對奉獻是徹底的，沒有保留的。他十一歲時住在鄉村，極欲到市鎮去參觀展覽會，母親答允了並給了他七個銅板，

用以在市鎮時吃午餐。但母親卻加上一句，希望七個銅板中有一部份拿到教堂奉獻。他在路上七上八落地思量，如何使用僅有的七分錢，用多少為自己，用多少奉獻給主。他最後決定將七分錢完全奉獻。回到家中甚是飢餓，母親不用問也知道他沒有吃午餐，趕忙給他牛奶及食物。威齡牧師自幼就學會奉獻，所以長大了不移其志，真正的全所有奉獻，至能有如此成就。

如果我們想蒙主使用，一定要實行奉獻，從十獻其一作起步，以後在受託教訓中繼續增長，就是十獻其一的以外的奉獻，如憑信心奉獻，叫做信心捐，是未有的錢，憑信心認獻，求神在某一段時間中為你預備所要獻的。宣信博士為差傳常鼓勵人這樣做。這樣做的人多蒙神賜福，因為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。

以前長老宗年議會以百份之七十九通過一項受託原則，共有五點，非常值得我們參考：

一、訓練兒童將零用錢十獻其一。

二、明細實行十獻其一，不要猜出一個數目來，不要隨便，要依照進項的數字抽獻十分之一。

三、在家庭預算中，將奉獻列為首項開支，以尊主為大。

四、除正常入息外，若有花紅、利息、禮金、也要抽獻十份之一。

五、這十份之一的獻額，不要從中挪出一部份作慈惠、差傳、建堂等的捐獻，十份之一的奉獻「全然送入倉庫」為堂會的事工。一切慈惠、差傳、建堂的奉獻屬於十份之一之外的樂意奉獻。

以上的受託原則非常重要，使我們充份地把握「為主而活」的實際生活，但願我們做神忠心良善的好管家，體會主的話：「不要積儲財寶在地上」，「只要積儲財寶在天上」，「不要為生命憂慮」，「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」。

小人物大信心 五

沙得拉、米煞、

亞伯尼歌

／宋華忠

他們是但以理的同儕，是與但以理一同被擄至巴比倫的以色列人。他們在未被擄之前可能在本國有高貴的身份，是望族或君王的子裔；然而被擄至巴比倫，都變為俘擄。因為但以理與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(後三位的本名是：哈拿尼雅、米利沙、亞撒利雅)這四個少年人，「神在各樣文字學問上賜他們聰明智識」，就被帶到尼布甲尼撒王面前侍立；他們又比巴比倫通國的術士和用術術的更聰明能幹，可以替王解答各樣的難題。

今天比較追求熱心的基督徒，都知道但以理是誰，可是有多少基督徒知道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呢？，因此我們仍稱他們為「小人物」。所謂小人物，並不一定在社會中是普通人；可能他是一個名人，是一個極有名望，很有地位的人。如同沙得拉，米煞，亞伯尼歌，因為但以理的推荐，成為巴比倫省城的省長（？）。

今天在社會中，無論中外，有許多基督徒名人；甚至於有總統，政府中的高級官員；或在社會中有名望的人。我們今天流浪在國外社會中的中國人，也能在「外國」的社會中佔一席之地，如有名的科學家（得諾貝爾獎的）、教授、或是成為大財主、作「外國」政府中的議員，甚至於也可能有作「省長」的等等。好像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。

可是在屬靈社團中，或稱在「救恩歷史」中，我們仍然可稱這樣的人是「小人物」，是因為他們是屬於真神的子民，又因為他們有一個好朋友，但以理，是屬靈的偉人。這些青年人一生中在屬靈的境域並沒有什麼功蹟，可以叫我們覺得他們是大人。然而，在一件事，一件特別表明他們信心的行動上，他們特殊偉大的信心，使我們覺得他們實在是值得效法並欽佩的偉大人物。他們將來在天國裡一定會得到神「從上面召他們來得以獎賞。」

今天這個廿世紀末期，所謂自由的世界上；仍然有像尼布甲尼撒那樣獨裁專制的，違抗真神，高抬自己坐在神的寶座上的「昏君」。尼布甲尼撒確是一個昏君，以前真神怎樣藉但

以理替他解夢，他剛對但以理說過：「你們的神，誠然是萬神之神，萬王之王……」就是說：他應當知道，以色列的耶和華上帝是唯一的神，除祂以外沒有別神。

然而在以理書第三章第一節說：「尼布甲尼撒王造了一個金像……我們不知他的心理是什麼？或許因為他夢見的大像，頭是金的，其餘都不是；但以理的解釋：尼布甲尼撒的國位金頭，大有「權柄、能力、尊榮」（但二37）；可惜的並不久長，以後必有別國興起，取代尼布甲尼撒的巴比倫。所以他造一個金像，盼望他的權柄，榮耀存至萬代。世上專制獨裁的帝王，都有此種想法（秦始皇也是如此）。

從另一方面看來，不但是在政治方面他盼望保持他的權位；他也盼望在心靈上控制一切屬於他國度權勢下的人民，就是盼望萬人都來拜這金像，即將他自己放在神的地位上。

人類的歷史過程中，我們看見所有那些雄心勃勃的人物，從亞歷山大大帝到近代的希特勒，史太林，東條等，都是想征服眾人，以鞏固自己權勢的獨裁者，都是像尼布甲尼撒一樣，叫別人屈服在他面前，將自己放在神的地位上。

巴比倫全國所有的百姓都這樣拜的時候；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，都深深知道，屬於真神的兒女絕對不能向「它」跪拜。所以他們沒有跪拜；就有迦勒底人向王控告他們，並把他們帶到王的面前。王就問他們「你們不事奉我的神，也不敬拜我所立的金像，是故意的嗎？」又威脅他們，若不拜，就要把他們扔在火

窖中。這些人如此回答說：「尼布甲尼撒阿，這件事我們不必回答你；即使如此，我們所事奉的神能將我們從烈火的窖中救出來……；即或不然，王阿，你當知道我們決不事奉你的神，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。」

我們可以從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哥的信心從正反兩方面學到個功課。

一、相信神是一位信實的神。神是真的活的神，祂能拯救我們脫離最大災難，困苦，傷害，危險。甚至於有人將我處死刑（火窖），祂也能拯救我們。神也必救我們脫離世上最有權勢的人，如君王（包括一切獨裁政治向基督徒所加的逼迫）。這是正面的信靠。

二、相信神是一位慈愛的神。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的信心最寶貴之處就是這樣的信心。好像保羅所說的，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飢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……（羅八35、39）。如同這三位但以理的朋友，因為信心堅固，仰賴神恩，堅定不移，視死如歸；所以能夠說：「即或不然」；也就是說：神若是在肉身上沒有拯救我們，沒有解救我們脫離火窖之災，我們仍不能夠放棄我對神的信仰。「無論是生、是死」，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。」在人的眼光中看來，這樣的信心太消極。但是一個有大信心的基督徒就是在消極的方面，更證實他的信心是建立在「神是愛」的磐石上。